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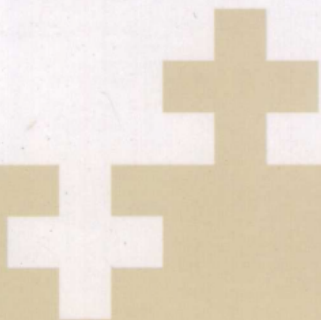


# 高等医学院校 教师手册

文义民主编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科技出版社



ISBN 978-7-5359-4512-9



9 787535 945129 >

定价：29.50元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十一五”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  
CMB华西医学教育研究与发展中心医学教育研究课题

#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手册

文义民 主编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科技出版社  
· 广 州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手册 / 文义民主编. —广州: 广东科技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359-4512-9

I. 高… II. 文… III. 医学院校-教师-手册 IV.R-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29443号

---

责任编辑: 何小军

责任校对: 山林

责任技编: 严建伟

出版发行: 广东科技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邮码: 510075)

E-mail: gdkjzbb@21cn.com

<http://www.gdstp.com.cn>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排 版: 广东科电有限公司

印 刷: 惠州日报印务公司

(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惠州日报社 邮码: 516003)

规 格: 787 mm × 1 092mm 1/16 印张11.5 字数280千

版 次: 2008年12月第1版

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9.50元

---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 内 容 简 介

本书内容包括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和学生、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薪酬与福利、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考核与聘任、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管理、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职业发展与继续教育、高等医学院校主要教学环节、现代教育技术与教学方法、高等医学教育研究、高等医学院校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高等教育基础知识、高等教育相关法律等。

本书篇幅适中，语言简明，适合高校教师作为指导实践工作的参考书，也可作为高校教师培训的参考教材。

## 编著者名单

主 编：文义民

副主编：朱汉祯 文民刚 杨海文 何明军 曾志嵘

编 委：周巨贵 宁习洲 夏志祥 刘 理 何沐蓉

杜 华 夏欧东 赵醒村 佟 矿 赵 镇

李春光 常海英 陈 洁 王鹏飞 钟 军

许兆峰 喻德旷 陈玉平 张 超 罗超华

余 喜 於秋爽 段俊杰 马文峰 彭 浩

李 丽 李 莉 陈士良 吕双乐 钱 怡

胡 桂 李双喜 宫理明 阮征宇 郝 黎

吴佩贤

# 目 录

<b>第一章 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和学生</b> .....	1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	1
第二节 医学生.....	6
第三节 高等医学院校的师生关系.....	9
<b>第二章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b> .....	12
第一节 教师职业与教师职业道德.....	12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的主要原则.....	14
第三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的主要规范.....	15
第四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内化.....	16
附：南方医科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建设工作的意见.....	18
<b>第三章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薪酬与福利</b> .....	22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薪酬的本质及构成.....	22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福利.....	24
第三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保险.....	25
第四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退休、退職制度.....	27
附一：南方医科大学教职工退休暂行规定.....	29
附二：南方医科大学教职工福利费管理使用的通知.....	30
<b>第四章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考核与聘任</b> .....	32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考核.....	32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聘任.....	39
附：南方医科大学关于做好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	43
<b>第五章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管理</b> .....	47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结构.....	47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调整.....	48
第三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奖励与处罚.....	49
附：南方医科大学关于开展优秀教师评选活动的通知.....	51
<b>第六章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职业发展与继续教育</b> .....	54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专业化发展.....	54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继续教育.....	56
附一：南方医科大学教师岗前培训工作规范.....	67
附二：南方医科大学教职工攻读研究生暂行规定.....	68
附三：南方医科大学学术交流活动管理办法.....	71
附四：南方医科大学资助出国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管理办法.....	72
<b>第七章 高等医学院校主要教学环节</b> .....	73
第一节 专业设置与人才培养.....	73
第二节 培养方案、教学大纲和教材.....	75

第三节 教学基本环节与质量标准·····	78
第四节 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	91
附一：南方医科大学本科专业目录及简介·····	93
附二：南方医科大学精品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100
附三：南方医科大学贯彻质量工程的实施意见·····	102
附四：南方医科大学课堂教学多媒体应用规范·····	106
附五：南方医科大学毕业论文撰写规范·····	107
<b>第八章 现代教育技术与教学方法·····</b>	<b>111</b>
第一节 现代教育技术概述·····	111
第二节 现代主要教学方法简介·····	114
第三节 数字化教学资源的建设与运用·····	115
<b>第九章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b>	<b>119</b>
第一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的程序·····	119
第二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的方法·····	120
第三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的项目申报·····	125
第四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与改革的论文撰写·····	127
第五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与改革的成果申报·····	129
第六节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的经费管理·····	130
<b>第十章 高等医学院校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b>	<b>132</b>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科学研究的特点与优势·····	132
第二节 高等医学院校科学研究的原则·····	132
第三节 科学研究的程序和方法·····	133
第四节 高等医学院校科研工作指南·····	136
<b>第十一章 高等教育基础知识·····</b>	<b>141</b>
第一节 高等教育的本质与目的·····	141
第二节 高等学校·····	142
第三节 教学过程、原则与模式·····	144
第四节 教学组织形式·····	148
第五节 当代教学组织形式的变革·····	152
<b>附录 高等教育相关法律·····</b>	<b>155</b>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	1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16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条例·····	167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1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174
<b>参考文献·····</b>	<b>176</b>

# 第一章 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和学生

## 第一节 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

### （一）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作用、地位及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对教师的职责和使命做了明确的规定：教师（teacher）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承担教书育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提高民族素质的使命。教师应当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教师不仅承担培养人才的任务，而且还对国家科学技术水平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生态文明建设产生重要影响。

#### 1.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作用

随着“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的实施，教育作为培养人才和增强民族创新能力的基础，必须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国运兴衰，在于教育；教育大计，在于教师”。教师是一个国家推广其教育理念、教育方针的践行者，是教育事业的支柱，是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的关键所在。高校教师是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者，是社会主义教育大军的中坚力量之一，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军的一支骨干力量。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继承、传播、发展和创造医学及相关学科科技文化知识，培养高级医学人才，参加社会活动，传播文明成果，推动医学事业的不断进步，从而为整个社会经济文化发展进步作出贡献。

#### 2.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社会地位

社会地位通常也是指社会成员基于社会属性的差别而在社会关系中的相对位置及其围绕这一位置所形成的权利和义务关系。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社会地位，决定于其在推动科学发展及社会进步中所起的作用，以及人们的认可程度，具体体现在政治地位和经济地位两方面。

1993年，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1995年，国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8年，国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明确规定了教师的各项权利与义务，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保护教师的各种合法权益，从根本上保证了教师的政治地位。

某一种职业从业者在社会总体劳动者中的经济地位应该与其劳动性质与形式相称，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劳动具有较高的价值，其经济待遇相当于社会总体劳动者中从事复杂劳动的劳动者经济待遇的平均水平。1993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教师的平均工资水平应当不低于或者高于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并逐步提高”，同时也对教师住房、医疗、退休、退职待遇等都做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又进一步保证教师的工资待遇要逐步增长。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经济地位也有了法律保证。

此外，高校教师除一般的公民权利外，还享有职业本身所赋予的专业方面的权利，包括在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基础上的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等方面的自由和自主权。国家对高校教师实行教师资格制度，高校教师从业要求也相对较高。

在建设社会主义法制社会的伟大进程中，国家通过法律形式使教师政治地位和经济地位得到保护，教师尤其是高等院校教师的社会地位逐步提高。然而，现阶段我国仍处于政治经济体制转轨时期，社会经济发展不平衡，社会法制化进程有待进一步深入，在某些局部地区，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社会地位还不能得到很好的体现；另外，教师社会地位的高低取决于其对社会的作用与贡献。作为医学院校的一名教师，应忠于教育事业和医学事业，出色地履行教师职责，维护人民的生命及健康，最终赢得整个社会的认可和尊重。

### 3.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任务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任务主要有教书育人、开展科学研究、服务社会和管理学校4个基本职能。

教书育人是教师的主要任务。教师要根据专业设置、培养目标等的要求，精心组织教学，在传授知识、发展学生智能的同时，还要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以培养出全面发展的、高素质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高等医学院校教师教书育人的具体内容则包括：系统传授医学及相关学科的科学知识与实践技术，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学生献身医学，热爱人民的思想道德，全面发展医学生的综合素质，促进医学生形成健康的人格。

开展科学研究是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必不可少的一项重要任务。一方面，教师通过科学研究掌握科研规律与治学方法，提高自己的学术水平，从而促进学科发展和专业的改造；另一方面，教师通过科学研究，进一步熟悉本学科本专业领域前沿研究进展，丰富教学内容，有利于培养学生的科研能力。近年来，医学科学技术发展迅猛，各种新的理论新的技术层出不穷。作为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积极开展医学及相关学科的科学的研究，有利于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加深对医学科学技术的洞悉，更有利于教师采用灵活的教学方法，有效地传递医学知识，激发学生研究热情，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

服务社会是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基本任务进一步深化。现代大学与社会经济发展、科技进步有着越来越密切的联系。高校教师应当运用已掌握和创造的科研成果，通过学术报告、科技咨询、培训人才及推广新成果、新工艺、新技术等形式为社会服务。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任务就是要用自己的科学知识、技术直接服务社会，包括通过医疗、咨询、辅助社区决策、引导社会有关事业舆论等。

管理学校也是现代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一项任务。高等医学院校教师作为学校的主体，应该以各种形式积极参与高等医学院校的学术管理，充分发挥参与决策和建议监督的职能，进一步促进高等医学院校民主管理和学术自由。

## （二）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工作特点与素质要求

### 1.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工作特点

教师是高级脑力劳动者。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劳动对象是身心发展趋于成熟，且具备一定专业知识基础的医学生，劳动产品是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服务的医学高级专门人才。因此，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工作具有以下特点：

（1）复杂性。高校医学院校教师面对的是具有一定生活经验、基础文化知识和抽象思维能力的青年学生，由于学生的家庭背景不同，生理、心理发展及认知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教师的劳动对象复杂、多样。对于相当一部分教师，尤其是临床带教教师，他们工作的要求就既要符合医学工作的专业规律，又要符合教育科学基本规律。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只有经过

长期的专门训练培养，具备广博深厚的知识，才能胜任这种复杂劳动。

(2) 创造性。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在完成教学工作的同时，还承担繁重的科学研究任务。教师的劳动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不断总结、继承、发展的创造性劳动。高校教师在潜心追求科学成就、不断创造新知识的过程中，满足实现自我价值的高级精神需要，赢得社会的认可与尊重，从而获得一种成就感和职业自豪感，逐步树立起为教育和科学献身的信念，正是这种信念成为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精神动力。

(3) 群体性。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是一项综合性的系统工程，需要各专业众多优秀教师的共同努力，密切配合才能完成。整体性强是医学教育的突出特点之一，医学知识要求高度整合，缺一不可，医学生培养方案中课程层次分明，序列严格，结构严谨，必修课程多。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必须将个别劳动寓于教师群体劳动之中，只有协作共事、紧密配合，才可能出色完成医学知识的传授。21世纪，学科之间、专业之间都呈现交叉、渗透、综合趋势，科研项目、课题必须依靠科研团队才能完成；现代大学必须开放办学，广泛开展校校合作、校企合作，联合社会多方面的力量联合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复合型人才。因此，高校医科院校教师必须具有自觉的群体意识和高度的协作意识，要正确处理协作与竞争、集体协作与个人努力的关系。青年教师要虚心向老教师请教，老教师要不遗余力地对青年教师传、帮、带，不同专业之间教师要相互学习、不断交流。

(4) 严谨性。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工作一个明显的特征是严谨性。医学是以人类生命与健康为研究对象的实践科学。人是自然界最高级的生物体，十分复杂，致病因素多种多样，疾病在个体身上的表现千差万别，防治措施却不能千篇一律。医学知识技能的复杂性要求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必须以更加严谨、审慎的态度治学，言传身教，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科学精神和学习习惯，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生活修养等方面做出表率，树立榜样。

## 2. 教师的基本素质要求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基本素质要求，对高等院校师资的选拔和培养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应具备的基本素质归纳起来有如下几条：

(1) 必须具备过硬的思想政治素质。思想政治素质是教师的根本素质，它包括正确的政治立场、观点和方法、高尚的道德品质、优良的作风等，在教师的素质结构中起着方向性、激励性的作用。首先，要具有正确的政治立场，高等医学院校教师只有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才能树立起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同时要主动认真研究实践党的各项教育方针政策，及时学习反映时代要求的新观念，与时俱进。其次是要有高尚的道德品质，教师的道德品质是吸引人、感召人、引导人的力量源泉，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要具有强烈的事业心、无私奉献的精神，要关爱学生。

(2) 要有高深的专业知识和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高等医学院校教师不仅要精通本学科的专业知识，而且还必须有较广博的文化修养。俗话说：“要给学生一杯水，教师自己必须有一桶水”，说的就是这个道理。一个教师如果没有较高的知识水准和文化知识，知识浅薄，孤陋寡闻，是很难搞好教学的。因此，教师必须努力学习，刻苦钻研业务，对技术精益求精，摄取知识永不停歇。对于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除精通所教专业外，还应懂得一般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及心理学、医学伦理学、卫生经济学、医学社会学等方面的知识；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信息处理等方面的技能，还应具有开阔的、全球化的视野，能够及时发现和跟踪国际学术动向，把握专业发展方向，使自己的研究、教学紧贴当今热点问题，并争取在前沿问

题上提出自己的创见。

(3) 要认真研究和掌握教育科学, 懂得教育规律。教育既是一门科学, 有其基本规律; 又是一门培养人才的高超艺术, 有其一定的技巧。因此, 教师除具有精深的专业知识和科学文化素养外, 还必须掌握教育科学, 懂得教育规律和教育技巧, 才能搞好教学工作。掌握教育技巧能更好地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激发学生的求知欲。苏联教育家赞可夫对教育技巧的含义曾做过很好的说明, 他认为教育技巧的含义是: “掌握多种多样的教育方式, 理解其中每种方式的特点, 并善于正确地运用它们。”课堂语言艺术, 组织教学的艺术, 启发式教学法和因材施教、循序渐进、复习巩固等原则, 以及掌握应用现代化教学手段等, 都是教师应该重视和研究的。

(4) 应有勇于探索, 不断创新的精神。教育工作是最富于创造性的工作, 这是因为教育对象是活生生的、有血有肉有思想的人, 教育内容又是多样化的、发展的, 教育工作时刻处于变化之中, 教育的本质就是不断创新。随着时代的变迁, 科技的发展与进步, 知识的更新周期越来越短, 高校与社会的联系更加紧密,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面临的挑战也越来越紧凑和尖锐, 这就要求教师必须以前所未有的更大的勇气去探索新的思维方式、新的工作模式、新的研究方向、新的知识领域。

(5) 应当具有浓厚的人文精神。随着医学模式的转变, 医疗服务的内容将从医疾病为主导转变为以身心健康为主导, 医师面对的不仅仅是疾病, 而且是病人, 医师应更懂得社会, 更了解人。因此, 医学教育不仅要教会学生“诊断和治疗”, 同样重要的是要培养医学生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和医学人道主义精神。教师自身的素质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高等医学院校教师自身要有人文精神, 有高尚的师德, 有医学人道主义精神, 在进行专业教育的同时, 积极加强人文素质教育, 把科学造福人类的思想与道德行为服务于人的品质结合起来, 通过科学与人文的沟通、整合, 达到科学理想与道德情感的和谐统一; 同时以身作则, 为人师表, 用自己的模范言行去影响学生, 引导学生自觉成为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民健康的卫士。

### (三)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权利与义务

#### 1.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权利

教师的权利是指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享有的由国家法律赋予的权利, 是国家对教师在教育教学中可以为或不可以为的许可和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我国教师现阶段的权利主要有:

(1) 教育教学权。这是教师为履行教育教学职责而必须具备的基本权利。其含义包括: 教师可依据其所在学校的教学计划、教学工作量等具体要求, 结合自身的教学特点自主地组织课堂教学; 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确定教学内容和进度, 并不断完善教学内容; 针对不同的教育教学对象, 在教育教学的形式、方法和具体内容等方面进行改革、实验和完善。任何组织或个人, 都不得非法剥夺在聘教师从事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实验的权利。不具备教师资格的人不得享有这项权利; 虽取得教师资格但尚未被聘用者, 待聘用后方能行使这一权利。另外, 虽聘用教师但限制其教师才干的发挥, 或者压制教师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和实验研究等做法, 也是对教师权利的侵犯。

(2) 科学研究权。这是教师作为专业技术人员所享有的基本权利之一, 也是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的具体化。其基本含义包括: 教师在完成规定的教育教学任务的前提下, 有权

进行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等创造性劳动；有权将教育教学中的成功经验或专业领域的研究成果等撰写成学术论文，著书立说；参加有关的学术交流活动，以及参加依法成立的学术团体并在其中兼任工作；在学术研究中发表自己的观点，开展学术争鸣。然而，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应按照教学大纲或教学基本要求进行讲授，不应任意发表与讲授内容无关且有损受教育者身心发展的个人看法。

(3) 管理学生权。这是教师所享有的在教育教学过程中居于主导地位的基本权利。其基本含义包括：依据学生的身心发展状况和特点，因材施教，有针对性地指导学生，并就学生的特长、就业、升学等方面的发展给予指导；对学生的思想政治品德、学习、劳动等方面给予客观、公正、恰如其分的评价；运用正确的指导思想、科学的方式、方法，使学生的个性和能力得到充分发展。教师在运用这一权利时，一要防止主观片面；二要善于发现学生的潜力和能力。学生的个性、特长千差万别，可能在很多方面平平，但在某一方面很出色，这就需要教师具有伯乐般的眼光，对学生作全面、正确的评价。不仅要如实、客观、公正地反映学生的思想品德和学业成绩，而且要对学生的长远发展产生正面影响。

(4) 获取报酬待遇权。这是教师所享有的一项重要权利，也是宪法规定的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的具体化。其基本含义包括：要求所在学校及其主管部门根据国家教育法律、教师聘用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工资报酬，工资报酬一般应包括基本工资、职务工资、课时报酬、奖金、教龄津贴、班主任津贴及其他各种津贴；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包括医疗、住房、退休等方面的各种待遇和优惠，以及寒暑假期的带薪休假。教师是劳动强度较大、带有社会公益性的专门职业，既非简单劳动也非盈利性劳动，许多国家都制定法律来保障教师得到合理稳定的工资报酬和各种福利。任何一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拖欠教师工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挪用、拖欠、克扣教师工资等，都是一种侵害教师合法权益的行为。

(5) 民主管理权。这是教师参与教育和学校管理的民主权利。其基本含义包括：对学校及其他教育行政部门工作有权提出批评和建议；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等组织形式及其他适当方式，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讨论学校发展、改革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这项权利的规定，有利于调动教师及其他教育工作者参政议政的自觉性，发挥教师对学校、教育行政部门工作的监督作用，也有利于依法推行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师的民主权利和切身利益，推进学校的民主建设，提高学校管理的效率和水平，而且有助于引导学生的民主与法制意识。

(6) 进修培训权。这是教师享有的继续教育的基本权利。其基本含义包括：教师有权参加进修和接受其他多种形式的培训，不断更新知识，调整知识结构，以自己的思想品德和业务素质，从而保障教育教学的质量；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采取各种形式，开辟多种渠道，保证教师进修培训权的行使，如安排到教育学院、教师进修学校、其他有关高等学校及国外高校或科研单位进修。当然，教师进修培训权的行使，要在完成本职工作前提下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不得影响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

## 2. 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义务

教师的义务是指从事教育教学工作而必须履行的责任，表现为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必须做出一定行为或不得做出一定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我国教师现阶段的主要义务有：

(1) 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

(2) 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守规章制度，执行学校的教学计划，履行教师聘约，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

(3) 对学生进行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教育和爱国主义、民族团结教育、法制教育及思想品德、文化、科学技术教育，组织、带领学生开展有益的社会活动。

(4) 关心、爱护全体学生，尊重学生人格，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

(5) 制止有害于学生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学生合法权益的行为，批评和抵制有害于学生健康成长的现象。

(6) 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水平。

## 第二节 医 学 生

医学生是接受医学教育的人，是高等医学院校教师的劳动对象，也是高等医学教育活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高等医学院校的教师有必要了解医学生的基本特征以及医学生各个阶段的学习特点。

### (一) 医学生的基本特点

#### 1. 医学生是完整的社会人

教育应当把学生作为完整的人来对待，不能把学生仅仅作为受教育者或学习者来对待，学生并非是单纯的学习者，而是有丰富个性的完整的人。个性就是个性心理的简称，在西方称人格，是指个人的意识倾向和各种稳定而独特的心理特性的总和，即个人的心理面貌。学生的学习过程并不是单纯的知识接受和技能训练，而是伴随着交往、创造、追求、选择、意志和各种情感等的综合过程，是学生整个内心世界的全面参与。因此，对高等医学教育而言，它既要重视培养医学生的专门知识和技能，也要重视培养其道德情感和行为习惯，还要重视培养其身心素质。既要着眼于“成才”，也要致力于“成人”。只有这样，才能使所培养的医学生具备推动社会发展的知识、能力及精神力量。总之，我们的高等医学教育所要培养的是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人。

#### 2. 医学生是具有独特个性的人

唯物辩证法的矛盾观点告诉我们：具体事物在其运动过程中的矛盾以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有其特点。就高等医学教育而言，每个医学生就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和独立的世界。独特的个性，是人之为人的重要标志。因此，不能幻想以一个统一的标准要求千差万别的学生，重要的是尊重每个学生的个性，因势利导，促进其自我价值的实现。医学生的这种特点是教育者因材施教的重要根据，教师不可能用一种模式把所有学生都栽培成一种“品牌”，而是应该既面向全体学生，又着眼于每个个体，培养全面发展和健全个性的人。

#### 3. 医学生具有创造价值的潜能

“与我们应该成为的人相比，我们只苏醒了一半，我们的热情受到打击，我们的蓝图没能展开，我们只运用了我们头脑中和身体资源中的一小部分。”20世纪初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和哲学家威廉·詹姆斯，把这看成是自己最重要的发现之一。20世纪中期的脑科学研究也确切地表明：“人的大脑中还有很大一部分潜力未曾加以利用”。有人估计这种未曾利用的大脑潜力竟高达90%。尽管我们不能精确地说出这种潜力，但这对致力于开发学生智慧的教育

工作者来说,无疑是一巨大的鼓励。也许可以说,世界上只有软弱无力的教育,而绝没有软弱无力的教育对象,问题在于你要寻找到使他开窍的钥匙。开发大学生智慧的巨大潜力,是教育最富挑战性,也是最能激动人心的任务。大学生的这种创造潜力一旦同社会生活相结合,就能创造世间许多新的事物。处于学习期间的大学生,虽然尚未进入直接为社会创造价值的阶段,但是通过高等教育,他们可以很快走向社会,为国家和社会创造财富。他们是积极的潜在生产力,蕴含着巨大的为人类造福的能力。

#### 4. 医学生与成人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差异性

大学生的观察、思考、选择和体验,都和成人有着明显不同。大学生视野开阔,思想开放,讲究情趣,重视表现,对外界事物反应迅速而敏感,追求新意。从某种程度上说,现在的大学生几乎大都走在了时代的前列,比成人更具有时代气息。作为高校的教育工作者,应该正视大学生这一特点,研究大学生这一特殊主体的特征,才能真正有效地和学生沟通,得到他们的配合,从而达到教育影响学生的目的。

### (二) 医学生不同学习阶段的特点

#### 1. 新生阶段

从新生入学开始,一般持续一至两个学期,医学生经历了生活环境和社会角色的重大转变,开始逐步适应大学生活的时期,这一阶段医学生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渴望成才,但专业思想不巩固。刚入校的大学生正值青年早期,记忆好,兴趣广泛,求知欲强,踌躇满志,渴望成才。但是,他们考大学时填报的志愿,有的是出于兴趣,有的是出于赶时髦,有的则是家长意愿。学生对医学理解仅限于其接触到的临床医师职业,大多数的医学生第一志愿都填报临床医学专业,进入医学院校被调剂到其他专业后,对所学习的专业不了解,尤其是专业培养定位及分配去向不确定,专业思想不巩固。个别学生对人体解剖等医学某些基础课程没有充分思想准备,学习上被动应付,缺乏深入学习的自觉性和创新精神。

(2) 学习方法开始改变,但没有完全脱离中学时代的习惯和意识。高中阶段,中学老师和家长多数是手把手地教,养成了学生死记硬背的习惯,学生对教师的依赖性较大,普遍缺乏主动性和独立思考的能力,自学能力较差。进入大学后,面对全新的知识、教学模式和相对宽松的学习环境,医学生的学习方法和模式有了很大的改变,学生的自学能力变得极为重要。但是新生往往沿袭中学时代的学习习惯和方法,对大学快进度的课堂讲授和大量的自主学习感到很不适应,难以很好的制定和执行自学计划。

(3) 渴望关心和认同,但缺乏自治和自立能力。新生大部分是首次远离家门,过集体生活,彼此生活习惯、家庭背景各不相同,容易产生孤独感,他们非常渴望别人的关心和理解。同时由于大部分医学生都是相对较高的成绩考入医学院校,新生在经历了高考的成功后,自我意识和自尊心、自信心都迅速发展,进入大学后他们独立思考意识强,积极要求自由和民主,希望通过得到各种机会展示自己的能力和,从而得到别人的认同。然而,由于新生毕竟生活经验少,他们很少接触社会和集体生活,面临新的生活环境、学习方式、生活方式和人际关系等,他们往往不知该怎样安排自己的生活,如何处理学与玩的关系,如何与同学相处,这使他们在生活面前第一次感到软弱和无知。

#### 2. 二、三年级阶段学生的特点

从二年级初到三年级末,医学生对大学生活已经基本适应,师生、同学间的人际关系已

经形成，医学生人生观、世界观逐步形成，他们思想基本稳定，进入大学生活的相对稳定发展时期。这一阶段大学生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人生观和世界观具有不稳定性。随着马列主义理论知识的学习，独立思考能力的不断增强，医学生的人生观、世界观逐步形成。伴随着生活接触面和学习范围的扩大，他们越来越多地受到社会的影响。由于缺乏足够的知识和社会阅历，他们还不能完全正确地运用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认识和分析复杂的社会现象，其人生观和世界观出现不稳定的特点。

(2) 思想活跃，兴趣爱好广泛。随着知识的不断增长，他们对政治、经济领域内出现的问题，对社会上的新事物、新现象反应极为敏感，思想较为活跃。随着医学生对大学生活的逐渐适应，其学习生活的内容不断丰富发展，本专业的课程已不能满足他们日益增长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他们积极参与各种组织，参加课外活动，重视各种能力的培养。在这一阶段，学生自发式进行的社团活动和社会活动处于大学期间的高峰期，活动范围扩大，参加人数增多。

(3) 层次差别日益明显。由于大部分医科院校课程安排都有“两头松，中间紧”的特点，进入这一阶段，医学生的学习任务显得比较繁重，不仅医学专业课程相对集中，而且各种重要的资格考试、证书考试也都统一组织在大二开始集中考试，在各种压力下，医学生开始产生层次差异并日益突出。学习上，一些学生刻苦认真，顺利通过各种考试，成绩优秀，不断增强自信心，不少还希望报考研究生进一步深造；部分学生由于成绩不理想，产生逃避思想，学习热情下降。政治上，一些学生有理想、求上进，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关心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社会责任感较强；一些学生则表现为思想落后，胸无大志，轻视政治修养。品行上，多数学生严格要求自己，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注重品德修养；但也有极个别学生放松自己，生活散漫，容易犯错误、受处分，甚至走上犯罪道路。

(4) 自我意识增强，性心理快速发展。进入这一阶段，大学生的知识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身体发育也日趋成熟，独立生活能力也得到了提高，这使他们在心理上逐步摆脱了对成人的依赖感，自我意识普遍增强，更加注重自我的定位，规划自己的人生，重视探索“自我价值”与社会需要有机最佳的结合点。

同时由于年龄的增长，大学生的身体发育进入性成熟期，加上社会文化的感染，医学生的性心理很快发展，开始公开谈论异性，部分学生已经有了爱情体验。但是，由于医学生的恋爱观尚未成熟，部分学生不能正确对待和处理异性之间的关系问题，很容易影响学生的学习和生活。

### 3. 高年级阶段大学生的特点

四年级开始到大学毕业，是高等医学教育的最后一个阶段，也是医学生从学校走向社会的准备期。高年级医学生的人生观、世界观已基本形成，思想趋于成熟，具有一定的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比较客观和理智地处理各种问题。这一阶段的大学生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1) 思想日趋成熟，自主支配意识强。高年级大学生的思想与低年级相比更加趋于成熟，考虑问题全面而细致，更加冷静和实际。对学术问题有比较深入的思考，对社会问题的观察和思维能力都有很大提高；在异性交往中，头脑更为清醒和理智，注重爱情的真谛和成功的实际可能性，能够结合毕业分配、家庭背景等现实的情况较好的处理好个人感情。

经过实习阶段的学习，医学生对未来自己的工作环境有了较多的认识，对社会的竞争压力也有了更多的体会，在大学学习生活的最后阶段，医学生的自主支配意识十分突出，能够根据自己的特长和志向设计、选择适合的发展道路，部分学生选择攻读研究生继续深造，部分学生选择进入工作岗位，还有部分学生选择自己创业。强调未来个人发展的空间和渴求自我价值的实现，是这一阶段医学生的突出特点。

(2) 关注毕业分配，思想容易波动。毕业分配是高年级医学生最为关心和忧虑的问题。医学生在学习中十分注重各种实践能力的培养，以便更好的适应社会的需求。绝大多数高年级医学生对国家社会生活、经济生活中的重大事件极为关心，他们对自己的要求更加严格，思想要求进步，要求入党的学生人数多于低年级，对社会的责任感明显增强。

高年级医学生承受着毕业和工作双重压力，一方面，他们希望找到一份满意的工作，希望自己的能力在社会中得到充分发挥。另一方面，他们又对工作报酬的高低，岗位和地区是否理想，自己家庭和恋人关系是否得到照顾等感到忧虑。在临近毕业分配之际，他们往往具有情绪不安，思想不稳的特点，所以在这一阶段往往容易发生大的思想波动，如果不能得到正确的引导，个别学生可能出现意料不到的问题。

### 第三节 高等医学院校的师生关系

教师和学生是高等教育活动中的两个基本构成要素。高校师生关系作为体现着高等教育过程中最基本、最重要的人际关系，对高等教育目标的达成具有重大影响。在高等医学教育过程中，要注重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地位，建立师生人际交往正确的价值取向，充分发挥和谐师生关系的互动功能，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医学生的职业道德，使教师、学生与社会都受益。

#### (一) 高等医学院校师生关系的主要表现形式

良好的高校师生关系是高校教育教学活动取得成功的重要保证。师生关系可从不同的层面进行划分，在此，我们将高等医学院校师生关系概括为教育关系、心理关系和道德关系3种形式。

##### 1. 师生间的教育关系

高等医学院校师生间的教育关系是师生在教育教学中，为共同完成教育教学任务而建立的一种工作关系和组织关系。教师和学生各自的地位、任务和职责，注定了两者在教育教学中必然会形成一种教育关系，这种关系具有先赋性、稳定性的特点。教师的工作是教，学生的任务是学，教师传授者的角色是社会赋予的，而学生的学习任务也是社会规定的，师生教育关系的先赋性是不言自明的。高校师生间关系又具有稳定性，不论何时何代，亦不论哪个国家，要想使教学活动顺利有效地进行，首先必须确立与稳定师生间的教与学关系，这是由高校师生从事不同工作的性质决定的。

高校师生间良好的教育关系表现为：师生间是一种双向的沟通关系，沟通的双方都必须关注对方表达出信息和反应；师生的认识不再是如出一辙，对于不同的观点，教师和学生都可以做出自己的选择；师生间可围绕一个共同的主题畅所欲言，在教师充分发挥导向作用的同时，学生也成为课堂的主人，备课和作业不再是师生各自的专利，学生在课前也要认真预习、备课，教师也要完成学生“布置”的作业，在课堂上和作业中回答学生提出的问题；教师要根据学生学习的不同专业，尊重学生首创精神，平等讨论问题，共同研究课题，在共同